

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5月30日下午14: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5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段光灿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计划激励对象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同时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。同意以2022年5月30日为授予日，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1.6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5月3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伯特利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1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年5月31日